

傳真文件

檔案編號：三十／四／一三九〇號  
日期：二〇〇二年六月五日

敬啓者：

**意見書—有關擱置鄉村擴展區工程項目事宜**  
**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  
**2002年6月6日特別會議**

就 貴會 6 月 6 日會議議程第 II 項，本局現特函提出意見如下：

**與擱置鄉村擴展區工程項目有關的事項：**

自政府當局於 1981 年開始推行鄉村擴展區計劃以來，成功為鄉民解決住屋問題，且行之有效，深受有需要的鄉民歡迎。但到 1999 年期間，政府以正檢討小型屋宇政策為理由，無限期擱置鄉村擴展區工程項目，使多個已公布即將進行收地，甚至有已完成收地的鄉村擴展區計劃亦受到影響而被擱置，使多年來等候在有關擴展區內建屋的鄉民非常失望。以粉嶺區為例，現時積壓的小型屋宇申請已有約 700 至 800 個。居民等候鄉村擴展區計劃落實多年，並曾獲告知政府將於 1999 年 5 月收地進行有關發展，然而收地計劃一再延期。本局有議員得悉擱置該鄉村擴展區工程的其中一個原因，是因為該處的寮屋居民向政黨人士作出投訴，對政府施加壓力而導致。

本局對政府及部分為爭取選票的政黨人士在有關問題上持雙重標準表示失望。六、七十年代，政府在新界地區設立新市鎮，亦是把大量原居村民遷移往別處，然後建屋讓另一群人入住，今政府及政黨人士以寮屋居民提出有關投訴，即以收地遷出一群人讓另一群人入住屬違反人權為理由，且予以支持，實難令鄉民信服。事實上，假如現時不將寮屋居民遷走，日後問題更加難以解決。尤其是有鄉村擴展區計劃已經進行收地工作，但擴展區工程又久久未曾展開，不少擬用作擴展區的土地已經成為非法寮屋區，對有關地區治安及公眾衛生造成嚴重影響。

此外，政府過往多年在新界發展，於各區以低廉價格向村民大量收地，村民在無可奈何的情況下交出土地，但這些土地並非純粹用作公共用途，其中部分由政府以高昂價格轉售予大地產商作私人發展之

用，而新界村民只能逆來順受，最終飽受無地建屋之苦。因此，當局推行鄉村擴展區計劃，是協助鄉民解決住屋問題，履行作為政府的責任；亦是彌補發展新界對村民造成的影響。事實上，有關鄉村的擴展區計劃實施後，將不可再獲得擴展。

對於政府以正檢討小型屋宇政策為理由，無限期擱置鄉村擴展區工程項目。本局已曾多次向有關官員提出，檢討小型屋宇政策與推行鄉村擴展區計劃應獨立處理，以保障原居民權益，兩者不應混為一談。在 2002 年 4 月 3 日的規劃地政政策聯絡委員會會議上，本局代表亦曾向規劃地政局曾俊華局長及有關官員作出有關要求，而曾局長亦就此表示贊同。但在 5 月 23 日的規劃地政政策聯絡委員會會議上，官員卻推翻先前的承諾，只表示會考慮把一些已達後期規劃階段的鄉村擴展區計劃解凍，繼續處理申請。可見官員在處理有關事務上，或是未經深思熟慮；或是粗疏大意；或是習慣性地自毀承諾。

對於政府曾表示從來沒有對原居民申請公屋的權力作任何規限。本局在此指出，按傳統習俗，由於所有男性原居民均在宗祠物業上佔有一定的份數，無論所佔份數多少，均對其成功申請入住公屋的資格造成影響。

政府推行鄉村擴展區計劃，既可解決鄉民申建小型屋宇方面所發生的爭執，亦可收回成本，並無吃虧之處。特區政府多番強調要改善市民居住環境，卻無端擱置擴展區工程，使鄉民建屋收到阻延，難以安居樂業，本局要求當局從速恢復有關工作及工程。

謹致  
立法會  
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  
鄧兆棠主席

新界鄉議局主 席： 劉皇發  
副主席： 林偉強  
彭鏗然  
(秘書處代行)

新界鄉議局提供資料  
在各個規劃階段的十一個鄉村擴展區計劃的進度情況

地區	鄉村擴展區計劃名稱	擬發展的小型屋宇屋地數目	計劃開始時間	擴展區目前狀況	備註
北區	靈山第一期	79	最少在 10 年以前開始計劃	仍未開始收地，計劃仍然被擱置；建屋申請被凍結。	
北區	吳屋村第二期	12	約在 10 年前開始實施計劃	尚未開始收地，計劃仍然被擱置；建屋申請被凍結。	
西貢	孟公屋	64	90-91 年間開始	未開始收地，計劃仍擱置中；建屋申請被凍結。	大部分可供建屋的平整地都是私家地；因擬建公路的路口為私人地，在刊憲時有村民反對。
沙田	排頭及上禾輦	41	20 幾年前開始	1999 年完成收地工作，拓展署正申請立法會撥款平整土地。	
沙田	小瀝源	53	8-10 年前	已獲撥款平整土地。	
沙田	禾寮坑	20	8-10 年前	收地工作未開始，計劃處於擱置中。	鄉郊改善工程正在申請撥款做緊急消防通道
沙田	上/下徑口及顯田（剩餘部分）	24	8 年前	收地工作未開始，計劃擱置。	
荃灣	和宜合	27	85 年開始有關計劃	未開始收地，但地盤附近的設施在進行中。	村民自 72 年開始申請建小型屋宇，政府表示需待小型屋宇政策檢討完成後，才會正式通知各鄉民。
荃灣	川龍	50		85 年開始有關計劃，未開始收地，但基建設施已完成。	村民 78 年申建小型屋宇，有關小型屋宇的興建方面，需待小型屋宇

					政策檢討完成，才會正式通知各鄉民。
元朗	蝦尾新村	72	89-90 年開始計劃	於 4-5 年前完成所有收地工作，但目前仍在擱置中。	約於 20 年前開始凍結村民屋宇申請，200 多名村民從未曾成功申建丁屋。
元朗	元朗舊墟	107	70 年代推出有關計劃	70 年代推出有關計劃，收地在兩年前完成，但有關地盤受西鐵工程影響，部分現被佔用；有關部門亦沒有就擴展區的工程，小型屋宇申請的事宜向鄉事會及村民作進一步解釋。	
<b>總計</b>		<b>549</b>			

※ 以上資料由各有關鄉事會或村代表提供。  
2002 年 6 月 5 日。